

## 花香那么低

□低眉

怕云朵，飞得白的鸟，天上  
的东西  
苔米，地衣，弱势的人  
狱警和铁匠，我愿报以臣服

紫琅诗会

花香和你，都那么低，虚无  
不能嗅  
只能忍受，轻轻忍受

## 谁的悲哀

□杨谔

早在2009年，拙著《书法问答》问世，从不轻易说人好话的苏州大学出版社编辑刘海撰文评价拙著，文中称我为“书法教育家”。我不敢贸然或甘之如饴地接受书法教育家这个称呼，尽管我自信在这方面确有独到之处。

20年前，因为在书法创作上侥幸取得了几次成功，有人便开始向我“打听”学习书法的事，教师出身的我每次都热情相待。不久，我觉得全国许多展赛的导向有问题，于是敬而远之，发愿独自潜心研究和创作，用现在网络上流行的一句“金句”来说，就是“低质量的广交朋友，不如高质量的自我独处。”不少人认为我已江郎才尽，但其间虽仍有人向我讨教，长者一两年，短者几次后便不见踪影。开始我还以为是自己不会教，后来细想似乎又不完全是那么回事。

是我收费高吗？我干脆没收过人家任何费用。是我讲得不够明白吗？打比方，化艰深为通俗是我的强项。是我不会示范吗？我有30多年的日课功力，而且五体皆习。是我自私其技吗？我向来因材施教，倾心相授。唯一的解释就是我的学书理念别人无法接受。撒贝宁与章子怡恋爱一段时间后分手了，章母解释分手原因是两人经济收入太过悬殊，小撒解释分手的理由是谈恋爱需要精神上的门当户对。我相信小撒的说法。

就在昨晚，一个我寄予了一定希望的学生十分婉转地告诉我，她将不得不先用学来的

心窗片羽

## 风

□史国华

晚饭后，常常和夫人沿着街边绿地在风中漫步。橙色的路灯洒着片片温馨，银灰的天空挂着一轮弯月，月光映在河面上，微风吹过，金光点点，远方不时传来清脆的鸟鸣声，我们在漫步中欣赏街面夜景，感受风的自由不羁，把握着生命里剧烈跳动的脉搏。

风其实不仅仅是空气流动的自然现象，在我看来看她与阳光、水一样，默默无闻孕育着生命。春夏秋冬流转，四季如风轮回，难怪文学作品中借风叙情，妙趣横生，如痴如醉。初春时，“忽如一夜春风来，千树万树梨花开”，春风和煦，顿感生机勃勃；夏季临，“夏风多暖暖，树木有繁阴”，仿佛置身于田野，在天地间挥毫泼墨，绘就多彩多姿的绿色画卷，哪管熏风炙热；秋天中，虽然“秋风起兮白云飞，草木黄落兮雁南归”，却满城尽带黄金甲，飘来阵阵稻谷香；冬天到，“寒风欺我骨，严霜切我肌”，雪花飞舞显纯洁无瑕，自然古朴仍依依袅袅。风姑娘生生不息，穿越着岁月的春华秋实，静静地绽放情思，还伴随着温柔与豪放。

玉兰一瓣

的万千风情。

我相信风是有灵性的。童年时的儿歌至今记忆犹新：东风吹战鼓擂，现在世界上究竟谁怕谁……风既是大自然赋予的一种能量，也是我们心灵深处的意志；课本里更有毛主席的诗“春风杨柳万千条，六亿神州尽舜尧”，还有那气壮山河的名句“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”，鼓舞了数代人艰苦奋斗，甚至流血牺牲，共克时艰建设新中国。

如今当五星红旗迎风飘扬，当《义勇军进行曲》随风飘荡，都会被风的磅礴气势和动人心弦所震撼。没有风，便没有了气势与力量；没有风，便缺失了荡涤心灵洗尽铅华的快感。“千磨万击还坚劲，任尔东西南北风”不正刻画了我们民族不屈不挠的坚强品格和铮铮傲骨吗？我忽然想起了三国时“巧借东风，火烧赤壁”的经典故事，当我们乘风破浪勇往直前之日，便是敌人闻风丧胆之时。

在有风的日子里，处处充满了生命的气息，更有心灵鲜花的灿烂绽放。



蜻蜓荷花

孙镜福

## 董岭闲情偶寄

□黄俊生

董岭，浙江省安吉县一山村，岭高八百米。

董岭所处何山？求询山人：此天目山乎？山人曰：非；再问：莫干山乎？曰：也非。适遇一老者，老者曰：此地有大汉天子遗踪，故山称大汉山，峰为大汉峰。又，山峦连绵，或有名，或无名，难以尽叙。

故而，董岭究竟处于何山，至今莫名。

## 一、寻树记

清晨，在浙北大峡谷积蓄了一夜的云雾，终于按捺不住地顺着山坡爬上来，慢慢地漫过树冠、山头，整个山村立刻笼罩在云情雨意之中，远近的山光水色变成一幅泼墨山水画，连行人也成了画中一景。

沿着柏油马路朝村口走去，走着走着，忽见一块路牌，上写“古树公园”，于是，便照着路牌指引，向一座小山坡而去。这座山的名字叫牛山，五代吴越王钱镠赐名，不过，董岭人喜欢叫它阳山，或者叫小黄山，古树公园就在半山坡上，形象一点说，就在牛肚子上。

说是公园，有点勉强，因为，此处没有园林的布局，只是名木古树相对集中一些。但如果把整座山看作是一处葱茏荫翳的原始园林的话，那么，古树公园这名字倒也当得。公园里扎根生长着侏罗纪期银杏树、金钱松、红豆杉、黄山松、天目松以及榧树、椎栗、玉兰等古树，树龄500年以上的就有80余株。山道旁矗立两株金钱松，树龄400年，树干一棵粗些，一棵细些，我试着抱了一下，那棵细的，我只抱了一半，而粗的那棵，需要三个我才能抱得拢。我猜想，在古代，这两棵树下应该有建筑，也许是是一座庙，或者是一座祠堂，岁月穿梭，光阴荏苒，人类活动的痕迹已经消磨殆尽，只余树木在原处矗立，向后人叙述历史上的曾经。

我环顾四周，公园里茂密地生长着蕨类、针叶类、松树类、银杏类、乔木类、羊齿类植物，组成一个远古原始森林，一幢幢农舍掩映于繁茂草木间，时隐时现。如今，这些农舍都成农家乐客舍，盛夏季节，避暑的人蜂拥而至，一房难求。可以肯定地说，以前，这里的树木更加浓密，人类的活动，让树木变稀疏。所幸，董岭人摆脱了向大自然过度索取的野蛮行径，转而自觉保护珍贵的原始资源，一些生长状态不佳的古树得到维护与治疗，裸露的根须得到覆土，而村民改造住宅时，只要是靠古树太近，都会停止建筑，把空间让给古树。在一棵500年树龄的柳树下，我看到一块宅基地腾出来了，古柳有了生长空间。这现象，让我对董岭村古树公园的未来增加了期许。

## 二、觅草记

很久很久以前，董岭村一位身怀六甲的农妇正在院子里剥玉米，忽

然，一只小花鹿一瘸一拐地跳进柴门，浑身哆嗦、双眼惶惧地看着农妇。农妇立即明白，这只受伤的小鹿被猎人追赶，情急之下向她求救。于是，农妇把小鹿藏在身穿的灯笼裙下，继续若无其事地剥玉米。不一会，三个猎人追到院子，询问小鹿去向，农妇胡乱指了个方向，引开猎人，小鹿脱险了。待到治好小鹿的伤，农妇才放小鹿归山。

几个月后，农妇临盆，产下龙凤胎，但出现可怕的血崩。正在危急之际，只见一只小花鹿衔着一把草急奔而来，放下草，叫了几声，转头而去。接生婆识得这草叫“破血丹”，遂将草一半煎汤，让农妇内服，一半捣烂，给农妇外敷。片刻，农妇血止，面色转红，母子平安。从此，这草就有了新的名字：鹿衔草。

董岭人说，小黄山里生长着许多名贵中草药，其中就有鹿衔草。还说鹿衔草有神奇功效，能祛风湿、强筋健骨、止血止咳、降脂降压、调节心率，简直就是仙草。这就萌生了我去小黄山寻找鹿衔草的念头。

除了高大粗壮的古树外，小黄山里到处都是草丛，如果不是事先知道有名贵草药生于其间，我差不多要说满坡杂草丛生了。草丛里开满各式各样的野花，花色虽不十分鲜艳，但那盛开的姿态就像满山坡撒欢的村姑，欢快而热烈，充满野性。我勉强叫得上几种花的名字，野蔷薇、大百合、五彩络石、小叶女贞、金光菊、一年蓬、绣线菊、铁线莲，一种茎呈紫红的草，我误以为是红蓼，上网一查，却叫垂序商陆，一个完全陌生的植物名字。

雨淅淅沥沥地下着，山路上湿漉漉，一步一滑，打着伞，听雨滴敲击雨伞的声音，反倒觉得山道越发幽静。涧水旁的一株金钱松下，伫立一只毛茸茸的小鹿，猛一看，以为是真的，再一看，竟是塑像，活灵活现，几可乱真。这是一只有故事的鹿，一只衔仙草报恩的鹿，也许，它与海南三亚鹿回头的是同一只鹿，弱小的生命，在弱肉强食的现实中，只有化作巨石或者雕像，才能获得永生。鹿像下会有鹿衔草吧？但涧水湍急，涧石湿滑，我不敢太过冒险，只得放弃涉水过涧觅草的念头。

有一条蹬道通往小黄山观景台，不过，道路被封闭，无法通行。我继续沿着湿滑的山道漫行，眼睛在路两旁草丛里搜寻，期望发现一种椭圆的叶子像人肺、粉色的花朵像风铃、茎高一尺有余的植物。直到雨停，路已到头，也没发现我所寻觅的仙草。我也不沮丧，说白了，寻觅仙草只是个借口，在雨中的山路上随心所欲漫步，让每一个毛孔在清新湿润的空气里像鲜花般开放，才是真正的目的。

## 三、捡石记

窗外有几株栗子树，树枝上已挂满带刺的青果，虽然离收获季节还

灯下漫笔

远，但还是让人想到它成熟后的香甜。栗子树下是一条山涧，整天吵闹不停，涧水跳跃着往下冲，冲进浙北大峡谷，与其他流水汇合，一起冲向黄浦江。

这几天连续阴雨，降雨量丰沛，山涧溪水的势头要比平时雄壮得多。我想，水流从山上澎湃而下，会不会把一些奇特的石头带下来呢？早饭后，我就打着伞，去捡石头。根据经验，顺着山涧、河流、泄洪道寻找，如果有缘，说不定能捡到喜欢的石头。

这条山涧像个爱捉迷藏的淘气鬼，在山谷里专挑人不易靠近的地方时隐时现地往下流，从我住处到峡谷，落差五六百米，真正能靠近水边挑挑拣拣的没几处。山谷幽暗，站在高处岩石上观察河滩，光线不太好，看不太清楚。我灵机一动，打开手机摄影镜头，把场景拉近，在手机屏幕上放大了看，待发现有眼缘的石头，再设法下到涧边去挑拣。几番下来，我有些失望，竟然没有一块能入我法眼。

大凡捡石头，一捡玉化的石头，二捡奇特的石头，再不济，在纹理上、造型上得有观赏性。我发现，董岭的石头要么是毛孔粗糙的麻石，要么是结构酥松的砂石，没有什么观赏性和收藏价值。山涧里是如此，小溪边也是如此，泄洪道上也是如此，这让我深为沮丧，甚至心生愤慨：费劲巴力跋山涉水深入宝山竟空手而返。

抬头环顾群峰，忽而歉然一笑。捡石头，本是在寻找我们喜欢的样子，石头不能变成我们喜欢的样子，但我们可以找出石头吸引人的地方。寻找奇石的过程，就是寻找“欢喜心”的过程，找到了“欢喜心”，又何必在意捡不捡得到喜欢的石头？你看这云遮雾罩的群峰，哪一座不是奇丽峻峭、姿态万千的奇石，虽带不走，但观之，会之意，藏于心，亦足矣。

想到此，心遂坦然。回到山道，信步而走，忽见一对老年夫妇在一堆河滩石前挑挑拣拣，趋前一看，是一堆村人垒墙余下的石头，浅酱色，或圆或扁，毫无出奇之处，老年夫妇嘟嘟囔囔地立起身，我亦准备起身离开，眼角忽然扫到一块巴掌大的青石，形状残破，满身坑凹，厚厚的石皮，很显然，满身的坑凹是数百年上千年水流冲刷所致，石皮是长期浸泡水中而形成。于是，我眼明手快地捡到手中，不想触碰到旁边一块比这稍大的青石，一样的坑凹，一样的石皮，与刚才一块仿佛是同胞兄弟，兼具太湖石与灵璧石的韵味，我惊喜交加且不动声色地纳入囊中。偷窥一下老两口的神态，见他们眼中流出懊恼与妒忌神色，知道他们是眼力见的，只是，缺少一点与这两块石头的缘份。

生活就像捡石头，你若有寻找美得眼睛和情怀，总能在生活的点点滴滴中发现美的存在，找到那份属于自己的欢喜。